

乌拉特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乌发改发(2024)170号

关于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2025年易地搬迁后续扶持 花菇产业园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

你镇《关于申请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2025年易地搬迁后续扶持花菇产业园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请示》镇发〔2024〕173号文件已收悉。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专家评审、修改完善复审并通过。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代码:2408-150823-04-02-845659

二、项目建设性质:改扩建。

三、项目建设单位: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四、项目建设地点: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大十份子移民新村集中安置区。

五、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将花菇产业园两个废弃菌包处理车间重新利用,新增标准化菌包生产线一条,改装百万级净化车间800平米;2300平方米车间弱电改造升级,硬化

场地 9800 平方米。购置的主要仪器设备搅拌机一套、上料机回料机一套、全自动装袋机 6 台、全自动上架机 1 台；水处理系统 1 套；电气化一体微压灭菌柜 4 台、空压机组 1 套、全自动接种流水线 2 套、叉车及电动三轮车、灭菌架、实验室所需的仪器设备、空气能 1 台。

六、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44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14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9.67%；设备费用投资 1248.5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86.22%；其他费用投资 59.4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11%；其中申请自治区自治区预算内资金 1388.55 万元（其中劳务报酬 32.3 万元，占自治区预算内资金 2.32%），提供短期内就业岗位 30 个。

七、项目建设的工期：2025 年 5 月-2025 年 10 月。

本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2 年，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项目招标事项核准审批表。

乌拉特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



招投标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2025年易地搬迁后续扶持花菇产业园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招标名称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投资估算 (万元)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建筑工程							√	140
勘察/设计							√	11.6
安装工程							√	55.55
监 理							√	20
主要设备	√			√	√			1198
其他							√	22.85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2024年8月27日